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组预案（二次修订稿）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露天煤业；股票代码：002128）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所有相关议案，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等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